

# 第五屆第二十九次臨時大會第一次全體委員會暨第二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七十八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下午二時三十分至六時四十八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職員：王昆和 陳光憲 藍美津 劉樹錚 蔣乃辛 秦茂松

高惠子 周英英 馮定國 黃金如 張秋雄 張德銘

陳世昌 謝英美 吳碧珠 邱錦添 郭石吉 林榮剛

楊炯明 張建邦 陳健治 莊阿螺 陳俊雄 高熏芳

李定中 張忠民 陳必強 黃義清 林宏熙 張元成

潘維剛 周陳阿春 謝長廷 陳怡榮 周伯倫 顏錦福

陳政忠 郁慕明 徐明德 康水木 洪濬哲 許文龍

陳勝宏等四十三名

請假職員：陳俊源 陳振芳 林文郎 鄭興成等四名

列席：市政府：

秘書長：副秘書長李本仁代

財政局局長：武炳炎

建設局局長：夏漢容

社會局局長：白秀雄

工務局局長：潘禮門

衛生局局長：柯賢忠

警察局局長：廖兆祥

臺北市議會公報 第三十八卷 第二十六期

新聞處處長：唐啟明

環境保護局局長：崔文國

主計處處長：羅耀先

翡翠水庫管理局局長：謝毅雄

自來水事業處處長：賴騰鏞

交通局局長：譚木盛

停車管理處處長：代處長張永盛

稅捐稽徵處處長：何國華

監理處處長：梁政文

市場管理處處長：劉富善

養護工程處處長：范士莊

新建工程處處長：副處長王能振代

都市計畫處處長：卓聰哲

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處長：代處長林春榮

衛生下水道工程處處長：張世輝

建築管理處處長：林宗敏

本會秘書處：

秘書長：鄒昌埔

議事組主任：陳坤玉

主席：張議長建邦

總紀錄：陳隆材

速記：沈鳳英 鄭源彬

甲、報告事項

一、鄒秘書長報告出席議員已足法定人數。

二、主席宣告開會。

三、宣讀第二十九次（臨時大會）第一次會議紀錄（予以確定）。

乙、審查事項

審查七十九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案（第一、二號資料）

歲入部分

壹、財政審查委員會所屬部門

一、第一款：稅課收入

第二項：財政局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第二款：工程受益費收入

第一項：財政局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第六款：財產收入

第一項：財政局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第六款：財產收入

第十七項：財政局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五、第七款：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第一項：財政局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六、第八款：補助收入

第一項：財政局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七、第十款：公債及賒借收入

第一項：財政局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八、第十一款：其他收入

第二十三項：財政局

發言議員：周伯倫 藍美津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九、第十一款：其他收入

第一項：財政局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第一款：稅課收入

第一項：稅捐處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一、第三款：罰款及賠償收入

第一項：稅捐處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二、第四款：規費收入

第一項：稅捐處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三、第十一款：其他收入

第二十四項：稅捐處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四、第十一款：其他收入

第二九三項：交通局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五、第三款：罰款及賠償收入

第二十項：監理處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六、第四款：規費收入

第四七項：監理處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七、第十一項：其他收入

第二九四項：監理處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八、第五款：信託管理收入

第十一項：停車管理處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九、第十一款：其他收入

(一)第二九五項：停車管理處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第二九六項：交通管制工程處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第二九七項：汽車駕駛訓練中心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第二九八項：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貳、建設審查委員會所屬部門

一、第三款：罰款及賠償收入

第十二項：建設局

發言議員：藍美津 謝英美

建設局夏局長漢容說明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第四款：規費收入

第二十六項：建設局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第十一款：其他收入

第二二六項：建設局

發言議員：藍美津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第四款：規費收入

第二十七項：家畜衛生檢驗所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五、第十一款：其他收入

第二二七項：家畜衛生檢驗所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六、第三款：罰款及賠償收入

第十三項：度量衡檢定所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七、第四款：規費收入

第二十八項：度量衡檢定所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八、第十一款：其他收入

第二二三項：度量衡檢定所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九、第四款：規費收入

第二十九項：市場管理處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第六款：財產收入

第二十項：市場管理處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一、第十一款：其他收入

第二二九項：市場管理處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二、第六款：財產收入

(一)第二項：市場管理處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第二十五項：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三、第十一款：其他收入

第二九二項：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參、警政衛生審查委員會所屬部門

一、第三款：罰款及賠償收入

發言議員：周伯倫 顏錦福

警察局廖兆祥說明

第十七項：警察局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第四款：規費收入

第三十六項：警察局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第十一款：其他收入

第二六二項：警察局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第三款：罰款及賠償收入

第十八項：衛生局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五、第四款：規費收入

第三十七項：衛生局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六、第十一款：其他收入

第二六三項：衛生局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七、第六款：財產收入

第二十三項：市立仁愛醫院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八、第十一款：其他收入

第二六四至二七九項：各區衛生所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九、第四款：規費收入

第三十八項：環保局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第十一款：其他收入

第二八〇項：環保局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一、第三款：罰款及賠償收入

第十九項：衛生稽查大隊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二、第十一款：其他收入

第二八一項：衛生稽查大隊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肆、工務審查委員會所屬部門

一、第四款：規費收入

第三十項：工務局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第五款：信託管理收入

第八項：工務局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第十一款：其他收入

第二三〇項：工務局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第三款：罰款及賠償收入

第十四項：養護工程處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五、第五款：信託管理收入

(一)第九項：養護工程處(資本門)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第一項：養護工程處(經常門)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六、第十一款：其他收入

(一)第二三一項：養護工程處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第二三二項：新建工程處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七、第四款規費收入

第三十一項：公園路燈管理處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八、第六款：財產收入

第二十一項：公園路燈管理處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九、第十一款：其他收入

(一)第二三三項：公園路燈管理處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第二三四項：都計處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第四款：規費收入

第三十二項：衛生下水道工程處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一、第五款：信託管理收入

第十項：衛生下水道工程處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二、第十一款：其他收入

(一)第二三五項：衛生下水道工程處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第二三六項：建築管理處

發言議員：顏錦福 張秋雄 徐明德 李定中

建管處林處長宗敏說明

審查結果：暫攔。

十三、第三款：罰款及賠償收入

第十五項：建築管理處

發言議員：顏錦福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四、第四款：規費收入

第三十三項：建築管理處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五、增列綜合決議：

一、年度之中央統籌補助款請市府積極向中央爭取提高補助額。

二、爲防止本市地價狂飆，今年度公告地價應調整至與市價一致。

發言議員：徐明德

審查結果：照案通過。

歲出部分

壹、建設審查委員會所屬部門

一、第六款：建設局主管

(一)第一項：建設局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第二項：家畜衛生檢驗所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第三項：臺北市度量衡檢定所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第五項：市場管理處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第十四款：臺北自來水事業處主管

第一項：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發言議員：黃義清 張秋雄 吳碧珠 徐明德

審查結果：一、第一及第四目均暫擱。

二、餘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第十六款：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

第一項：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貳、財政審查委員會所屬部門

一、第二款：市政府主管

(一)第二項：主計處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第十三項：電子處理資料中心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第五十四項：調整公務人員(工)待遇準備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第五十五項：工程及用地準備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第四款：財政局主管

(一)第一項：財政局

發言議員：藍美津 張秋雄 吳碧珠

審查結果：一、第七目暫擱。

二、附帶意見：第一項末後增列「並爭取本市各級學校用電半價收費」。

三、餘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第二項：稅捐稽徵處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第三項：集中支付處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第十七款：交通局主管

(一)第一項：交通局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第二項：監理處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第三項：停車管理處

發言議員：馮定國 顏錦福 藍美津

交通局譚局長木盛說明

審查結果：一、增列附帶意見：對所有新設之學校操場暨公園地下，必須闢建停車場以解決停車問題。

二、餘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第四項：交通管制工程處

發言議員：李定中 藍美津 徐明德

交通局譚局長木盛說明

審查結果：一、增列但書：「一、採購路邊停車計時器及各類交通號誌工程應公開招標不得為少數廠商壟斷。二、有關交通號誌之規劃設計應公開招標不得與公營機構議價或比價」。

二、餘照審查意見通過。

(五)第五項：汽車駕駛訓練中心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六)第六項：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第二十款：第二預備金

第一項：第二預備金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參、警政衛生審查委員會所屬部門

發言議員：謝英美 顏錦福 林榮剛

一、第十款：衛生局主管

(一)第一項：衛生局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第二項：市立仁愛醫院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第三項：市立中興醫院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第四項：市立和平醫院

發言議員：顏錦福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五)第五項：市立陽明醫院

審查結果：暫擱。

(六)第六項：市立婦幼綜合醫院

發言議員：顏錦福 謝英美

市立婦幼醫院高副院長世平說明

衛生局柯局長賢忠說明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七)第八項：市立博愛醫院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八)第九項：市立療養院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九)第十項：市立忠孝醫院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第十六項：家計中心

發言議員：高惠子

家計中心江主任千代說明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一)第十七項：市立性病防治所

發言議員：高惠子 謝英美 邱錦添

市立性病防治所林所長華貞說明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五)第十八項：烟毒勸戒所

審查結果：照審查意見通過。

(六)各區衛生所

發言議員：高惠子 顏錦福

延平區衛生所陳所長守堅說明

大同區衛生所王所長培東說明

審查結果：一、雙園、龍山、城中、建成、延平、大同、

內湖及南港區衛生所均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餘暫擱。

### 丙、二讀會

#### 一、審議議員臨時提案

提案人：馮定國 陳光憲 高惠子 藍美津 周英英

洪濬哲 陳怡榮 張德銘 高熏芳 陳俊源

劉樹錚 李定中 楊炯明 陳健治 周陳阿春

蔣乃辛 林榮剛

案 由：建議本市今年舉辦區運會，邀請國外及大陸奧運得

獎選手前來參加表演賽，以提昇國內體育水準。

議 決：照案通過。

二、提案人：陳光憲 馮定國 秦茂松 藍美津 周英英

張元成 高惠子 劉樹錚 周陳阿春 張建邦

李定中 潘維剛 顏錦福 陳健治 謝英美

陳勝宏 張忠民 洪濬哲 陳俊雄 陳世昌

吳碧珠 黃義清 邱錦添 林榮剛 林宏熙

郭石吉 徐明德

案 由：為解決本市停車位問題，請市政府行文內政部修正

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多目標使用方案第七條「運

動場地下停車場面臨道路寬度應在十二公尺以上」

之規定，其十二公尺之規定應修正為八公尺以利開

闢地下停車場。

議 決：照案通過。

三、提案人：馮定國 郭石吉 高惠子 周英英 陳光憲

蔣乃辛 張忠民 潘維剛 秦茂松 陳健治

莊阿螺 林宏熙 藍美津 林榮剛 高熏芳

陳怡榮 周陳阿春 張秋雄 李定中 吳碧珠

謝英美 黃金如

案 由：肯定大陸學生的愛國運動，並譴責中共武力鎮壓行

動，促早日實行民主、自由。

議 決：照案通過。

四、提案人：顏錦福 林榮剛 李定中 藍美津 林宏熙

陳世昌 馮定國 陳光憲 黃義清 郭石吉

高惠子

案 由：請市府撤銷「委任民間拖吊車」制，由市府直接拖

吊違規停車車輛，以平息民怨，重振公權力。

議 決：照案通過。

### 丁、其他事項

一、周議員伯倫提緊急動議：「一、本會對七十八年五月二十五

日臺北市基隆路法務部調查局臺北市調查處門前，該處調查



人員妨害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交通大隊拖吊小組人員執行公務，並毆打成傷事件嚴正抗議公開譴責。二、由本會函請行政院法務部督導並嚴辦所屬調查局臺北市調查處人員之違法行徑以維法制」。

發言議員：周伯倫 林榮剛 郁慕明 洪濬哲 張德銘

顏錦福 黃金如 李定中 徐明德 許文龍

議決：由本會分別函請市警局及法務部查明事件發生詳細經過及是否確有互毆事實。

二、顏議員錦福提臨時動議：「有關委託民間拖吊違規停車業務請市府收回自辦。」

發言議員：顏錦福 李定中 黃金如 洪濬哲 吳碧珠

議決：應以正式提案交大會於下次大會討論

三、討論延長議程案

發言議員：謝英美 高惠子

主席裁決：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一）晚上加班審查總預算案直至全體審查委員會審查完畢為止。

四、本（五）月二十九日先行審查警政衛生部門各單位總預算案。

散會